**中共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文件**

**中石大文体学院 〔2020〕党9号**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工作和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办法（试行）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充分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依据学校《党支部工作和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办法（试行）》文件精神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办法如下。

**一、主要目的**

在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范围内聚焦推动中心工作开展记实，围绕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开展记实，切实促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发挥党员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发挥党支部和党员的主心骨作用，让党旗始终飘扬在学校事业发展全过程全方位。

**二、记实内容**

**（一）直属党支部工作记实内容**

1.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评奖评优、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建设等重大事项中加强政治把关和师德把关情况。

2.积极探索有效方法，保证教学科研和管理服务等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

3.主动关心并帮助解决教职工和学生的思想问题和实际困难的情况。

4.加强在高层次人才、青年骨干教师中发展党员的情况。

5.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情况。

6.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宣传先进典型，对不良现象进行批评教育情况。

**（二）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内容**

记实内容围绕努力建设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的党员队伍开展，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政治合格方面。

1.1是否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1.2是否认真学习党章党规，认真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

1.3是否树牢宗旨观念，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密切联系群众，维护群众利益。

2.执行纪律合格方面。

2.1是否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政治规矩；

2.2是否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落实廉洁自律有关要求；

2.3是否履行党员义务，坚决执行党的决议，服从组织分配，积极参加“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

2.4是否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

3.品德合格方面。

3.1是否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自觉践行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核心价值观；

3.2是否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3.3重点看是否模范遵守师德规范、带头践行学术道德。

4.发挥作用合格方面。

4.1是否主动关心并帮助解决身边党员和群众的思想问题和实际困难；

4.2是否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4.3是否积极参加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结对帮扶、志愿服务等活动；

4.4重点看是否能够引领带动师生员工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和谐稳定。

**三、记实原则和方式**

**（一）党支部工作记实原则和方式**

文体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工作记实采取一事一记、必要留痕原则，以文字记录为主，初步结合“党员E先锋”新媒体补充记录。以“一册一网”为主要载体，“一册”为北京市委教育工委统一制定的《党支部工作手册》，“一网”为“党员E先锋”线上网络平台。

**（二）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原则和方式**

党员教育管理记实以文体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为单位实施，采取支部认定、一年一评的原则。以记实手册为主要载体，记实手册详见附件2，工作按以下环节开展。

1.年初制定标准。每年初，文体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按照学校党委明确的记实内容，进一步细化量化标准。认定标准和方式科学合理、简便易行。

2.开展记实管理。党支部对照记实标准，根据党员日常教育管理和发挥作用情况，填写记实手册。

3.年末综合评定。每年底，党支部对党员记实情况进行综合评定，评定工作与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工作统筹推进。

**四、工作要求**

1.全面推行记实工作。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把记实工作作为提升基层党支部组织力的重要抓手，建立填写记实台账（见附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开展党员教育管理记实。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把推行记实工作作为提高党员队伍建设质量的一项重要措施，抓紧抓实抓细，确保取得实效。

附件1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工作记实台账

附件2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台账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支部委员会

2020年9月20日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年12月印发

附件1：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工作记实台账**

|  |  |  |  |
| --- | --- | --- | --- |
| **工作** | **评价标准** | **满分** | **得分** |
| **支部班子建设****（10分）** | 1 | 党支部按期换届，换届程序规范；支委设置符合规定，支委会分工明确；教师党支部书记符合“双带头人”标准。 | 10 |  |
| **组织****生活****（10分）** | 2 | 每月不少于一次；出勤率高；会议记录详细完整；形式多样，效果明显。 | 10 |  |
| **服务中****心工作****（60分）** | 3 | 落实系务会制度，党支部书记参与本单位重大事项的讨论和决定，政治把关作用发挥明显，党政配合密切。 | 15 |  |
| 4 | 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帮助教职工明确并保持正确的发展方向，树立良好教风学风。 | 15 |  |
| 5 | 积极探索有效方法，在教学科研和管理服务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 | 15 |  |
| 6 | 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建议，积极帮助教职工和学生的解决工作、生活上遇到的困难，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 15 |  |
| **党员****发展****（10分）** | 7 | 及时制定积极分子培养和党员发展计划，重视在高层次人才、青年骨干教师中发展党员，措施切实可行，入党积极分子联系人制度落实到位。 | 10 |  |
| **工作****规范化****（10分）** | 8 | 每学期有党支部工作计划，年度有总结。 | 5 |  |
| 9 | 党员管理信息准确，按规定收缴党费。 | 5 |  |
| **特色****工作****（10分）** | 10 | 将高层次专业技术人员发展入党。 | 5 |  |
| 11 | 党支部探索工作新途径、新方法，成效显著，形成特色，创造了具有推广价值的新经验。 | 5 |  |
| **总分** | 110 |  |

附件2

**体育与人文艺术学院直属党支部党员教育管理记实台账**

|  |  |  |  |
| --- | --- | --- | --- |
| **工作** | **评价标准** | **满分** | **得分** |
| **1政治合格****（30分）** | 1.1 | 是否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 10 |  |
| 1.2 | 是否认真学习党章党规，认真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 | 10 |  |
| 1.3 | 是否树牢宗旨观念，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密切联系群众，维护群众利益。 | 10 |  |
| **2执行纪律合格****（40分）** | 2.1 | 是否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尤其是政治纪律政治规矩； | 10 |  |
| 2.2 | 是否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落实廉洁自律有关要求； | 10 |  |
| 2.3 | 是否履行党员义务，坚决执行党的决议，服从组织分配，积极参加“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的组织生活; | 10 |  |
| 2.4 | 是否自觉按时足额交纳党费。 | 10 |  |
| **3品德合格****（35分）** | 3.1 | 是否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自觉践行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共产党人核心价值观； | 10 |  |
| 3.2 | 是否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0 |  |
| 3.3 | 是否模范遵守师德规范、带头践行学术道德。 | 15 |  |
| **4发挥作用合格****（45分）** | 4.1 | 是否主动关心并帮助解决身边党员和群众的思想问题和实际困难； | 10 |  |
| 4.2 | 是否经常听取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有针对性地做好思想政治工作； | 10 |  |
| 4.3 | 是否积极参加设岗定责、承诺践诺、结对帮扶、志愿服务等活动； | 10 |  |
| 4.4 | 重点看是否能够引领带动师生员工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校和谐稳定。 | 15 |  |
| **总分** | 150 |  |